光泽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

2023年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

为强化光泽联社关联交易管理，加强授信风险管控，提高风险防范能力，现将我社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理事、监事关联交易情况

截止2023年12月18日，与我社发生关联交易的理事、监事有2人，在我社授信2户、授信金额115万元、用信余额49.87万元。

理事关联的2个企业在我社授信2户、授信金额985万元、用信余额985万元。

以上具体授信情况详见附件。

二、内部人关联交易情况

截止2023年12月18日，扣除与我社发生关联交易的理事、监事及其关联的企业，其他与我社发生关联交易的内部相关人员（含其配偶、父母、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等）及法人股东，共计有61人及2个企业、授信63户、授信金额1222.3万元、用信余额1028.65万元。

以上具体授信情况详见附件。

三、持股5%以上股东关联交易情况

截止2023年12月18日，持股5%以上股东有3位，均为法人股东，分别为中联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（持股比例5.31%）、福建武夷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持股比例5.31%）、福建南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持股比例10.62%），以上3位股东及其关系人均未与我社发生授信业务及其他关联交易。

四、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

根据《福建农信关联交易管理办法（2023年修订版）》（闽农信〔2023〕328 号）规定，我社于2023年9月8日已修订完善并印发《光泽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联交易管理办法（2023年修订版）》（光信联〔2023〕108号），将严格按照以上制度要求，披露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以及关联交易情况专项报告。

附件：光泽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联方授信情况表

光泽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

2023年12月19日